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103 年度上半年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申復單位：開南大學多媒體與行動商務學系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學士班部分】 因.....，該系制定學士班教育目標為培育具有「整合多媒體互動科技與行動商務經營管理之能力」，.....。(第 1 頁第 16 行，現況描述與特色)	本系學士班教育目標為培育具有「整合多媒體互動科技與行動商務經營管理之能力，並有專業執行能力之商務人才」(自我評鑑報告書第 14 頁，現況描述第 3 行)。	接受申復意見。 修改實地訪評報告書：該系制訂學士班教育目標為培育具有「整合多媒體互動科技與行動商務經營管理之能力，並有專業執行能力之商務人才」。
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進修學士部分】 進修部學士班之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專業與學士班差異不大，仍有待重新檢視，以滿足學生實際學習需求。(第 2 頁，待改善事項第 1 點)	1. 本系進修學士班之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係依本系 102 學年度自我評鑑之校外委員之建議將本系大學部及進修部在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課程規劃進行適當區分。惟因本系進修學士班已規劃在 103 學年度併入資訊學院招生，所以本系進修學士班之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只能依 102	維持原訪評意見。 理由：進修部學士班課程規劃方向應以進修部學生特質為規劃方向，並加以區別與學士班之差異，而非僅以降低進修部課程及其程度。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p>學年度課程規劃進行適當調整區分（103 進修學士班申請入學招生簡章第 4 頁及 102 學年度自我評鑑報告書附錄第 132 頁項目：一、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p> <p>2. 本系學士班之教育目標為「整合多媒體互動科技與行動商務經營管理之能力，並有專業執行能力之商務人才」及進修學士班之教育目標為「整合多媒體資訊與行動商務經營管理能力之商務人才」，可顯示進修學士班之教育方向已降低互動科技及專業執行能力之要求。</p> <p>3. 學士班之核心能力為：(1) 多媒體與資訊技術能力；(2) 企業經營管理能力；(3) 行動商務規劃與應用能力；(4) 溝通表達與問題解決能力。進修學士班核心能力為：(1) 多媒體資訊；(2) 行</p>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p>動商務經營管理；(3) 溝通表達；(4) 問題解決。已可顯示進修學士班已降低資訊技術能力、企業經營管理能力與行動商務之應用能力(自我評鑑報告書第 18 頁表 2-1-1)。</p> <p>4. 大學部之專業分流教育著重在多媒體應用、行動商務經營與管理及資訊安全管理等三類；進修部之專業之分流教育則鎖定多媒體應用、行動商務經營與管理兩大培育方向，已顯示進修部之專業課程有三分之一不同。(自我評鑑報告書第 21 頁第 23 行及第 22 頁第 1 行)</p>	
教師、教學與支持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共同部分】 該系教學計畫表的填報、查核與週知有待落實。(第 3 頁，待改善事項第 1 點)</p>	<p>1. 本系教師於學生選課前必須於校務行政資訊系統中上傳教學計畫表，並已確實通知教師，所以本系教師教學計畫表上網率達 100%。(自我評鑑報告書第</p>	<p>維持原訪評意見。 理由：教師教學計畫表上網率雖達 100%，惟並不代表學生全然周知，教學計畫表填報內容亦無相關檢核機制，且實際查核部分教學計畫表確</p>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32 頁第 26 行) 2. 本系並在課程規劃委員會中要求各委員針對教學計畫表進行查核。(102 學年度第 4 次系課程會議記錄，討論事項 1)	有不周全之處。
教師、教學與支持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共同部分】 該系教學評量辦法與問卷實施辦法之檢討(評量項目、配分及有效性)機制未明。(第 3 頁，待改善事項第 2 點)	1. 本系教學評量辦法與問卷實施係配合學校實施，於每學期期中、期末要求學生上網完成，所以教學評量辦法與問卷實施辦法皆為本校之辦法。(自我評鑑報告書第 27 頁第 11 行)。 2. 本校「開南大學教師教學評量辦法」於 102 年 10 月 22 日本校第 68 次校務會議決議更名為「開南大學教師教學問卷實施辦法」，由本校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辦理相關業務。由所附之學習成效暨教學評量委員會會議紀錄資料所示，相關之評量項目及合宜性等皆經相關委員(含學	維持原訪評意見。 理由：該系所提申復意見僅顯示有相關辦法，惟實際上並未針對教學評量辦法與問卷實施辦法有檢討機制。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生代表)充分討論後定案後交各系配合執行。(開南大學第 68 次校務會議紀錄，討論提案一，第 1 頁及 101 學年度學習成效暨教學評量委員會會議紀錄，討論事項第一、二案)	
教師、教學與支持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共同部分】 該系未能依據自我評鑑委員之建議，檢討教學評量門檻設定 3.5 之合理性。(第 4 頁，待改善事項第 3 點)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為檢討教學評量門檻之合理性，本校有逐年修訂教學問卷評量結果採計原則。(本校 102 學年度第 5 次教務會議第三案之附件三之第六條) 2. 門檻設定於 3.5 之標準，校務會議以教師教學評量分數未達 3.5 之人數偏低(以 1012 為例，在全校開設之 1353 門課中，僅 9 門課、9 位教師未達 3.5)，且亦有其他多所學校(如中原大學)以 3.5 為教師教學評量門檻，未同意放寬。但教師任一課程未達 3.5 時，得向所屬學系主任提出 	維持原訪評意見。 理由：該系並未針對設定教學評量門檻 3.5，進行合理性說明，且該校所提資料顯示所設定之 3.5 並未達到篩選目的。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p>申訴，做成申訴調查報告，並將申訴調查報告循行政程序陳報校長核處。</p> <p>3. 有關教師教學評量分數未達 3.5，依「開南大學教師教學問卷實施辦法」該教師所屬之院系所需進行了解，且協助教師擬定自行改善計畫進行個別輔導，並提交改善計畫書至教務處。(自我評鑑報告書第 27 頁第 16 行)</p>	
教師、教學與支持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共同部分】 「學生學習成效委員會」及「系教學成效評量改進檢討會」的開會次數過少，難以深入討論各課程在教與學的成效。(第 4 頁，待改善事項第 4 點)</p>	<p>1. 本系之「教學成效評量改進檢討會」是在本校尚未要求進行教學成效評量已於 1021 期初已先行辦理實施(102 學年度第 4 次系務會議紀錄，討論事項第 42 頁)，並訂於期中/末考後要實施乙次進行開會檢討(102 學年度第 1 次系教學成效評量改進檢討會議紀錄，討論事項 1 及 102 學年度第 1 次學生學習成效委</p>	<p>維持原訪評意見。 理由：查該系所提申復意見之附件資料，無法瞭解該系實際的教學改進成效，故實地訪評委員建議應經由多次會議，訂定行動方案以落實教與學之成效。</p>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p>員會會議，討論事項一)。</p> <p>2. 本系「學生學習成效委員會」依資訊學院規定於 102 年 12 月 03 日成立 (102 學年度第 8 次系務會議紀錄，討論事項 2) 並將系教學成效評量併入學生學習成效委員會，每學期至少要召開會議乙次 (自我評鑑報告書第 66 頁第 10 行 (四) 學生學習成效委員會) 已如訪評委員建議之每學期定期開會 (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第 4 頁第 14 行)。</p>	
學生、學習與支持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共同部分】</p> <p>該系於 101 學年度更名為多媒體與行動商務學系後，目前仍有大三、大四 2 年級的學生為舊系名「資訊與電子商務學系」，因新舊系名的專業技術與管理有差異，缺少相關的輔導措施，不利於學生未來的就業</p>	<p>1. 為讓舊系名學生需要重補修之方便性，本系在新系名之課程規劃於選修部分都盡可能保有舊系名課規之新系已不列必修之科目。</p> <p>2. 在舊系名課規之專業選修部分也有加入部分新系名選修課程 (99-102 學年度課程規劃表)</p>	<p>接受申復意見。</p> <p>修改實地訪評報告書： 原待改善事項與建議事項予以刪除。</p>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第 6 頁, 待改善事項第 1 點)	3. 若在舊系名為必修之科目, 但在新系名課規已不存在, 本系亦已開會討論明列可抵免之科目以利舊系名學生修新系之課程, 並有抵免之效益。(102 學年度 第 1 次 系課程會議紀錄, 討論事項 2) 4. 舊系名學生有 17 個自由學分可以選修新系名之專業技術與管理課程, 對其未來就業有相當之助益。(99 及 100 學年度課程規劃表備註 1)	
學生、學習與支持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共同部分】 至企業實習有助於學生對企業的瞭解與未來的就業或就學, 惟該系提供與其專業領域相符的企業數仍較少, 且由學生自行找到的實習機會也未必能符合該系之教育目標。(第 6 頁, 待改善事項第 2 點)	1. 本系以演講及校外參觀協助本系學生認識企業、了解企業特色以及營運模式(自我評鑑報告書第 44 頁第 20 行), 其相關執行成效如自我評鑑報告書第 45 頁表 2-3-1。 2. 本系學生自行找到之實習機會, 須經本系指導老師輔導及校	維持原訪評意見。 理由: 申復意見說明的相關佐證仍不足。因此, 該系提供與其專業領域相符的企業數仍較少, 且由學生自行找到的實習機會也未必能符合該系之教育目標的問題仍存在。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外實習委員會簽定協議者，才予以承認，應可符合本系教育目標（本系開南大學多媒體與行動商務學系實習實施辦法第三條）	
學生、學習與支持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共同部分】 該系未能加以區隔同學畢業專題與企業實習之不同，目前的實習課程採認學生依據企業需求製作之專題，顯然不符合學生需到職場瞭解企業文化之企業實習定義。（第6頁，待改善事項第3點）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系以演講及校外參觀協助本系學生認識企業、了解企業特色以及營運模式（自我評鑑報告書第44頁第20行），其相關執行成效如自我評鑑報告書第45頁表2-3-1。 2. 本系實習及見習要求學生藉由專題實作成果，找尋適當廠商，將成果運用於實務上，並要求簽約合作，讓學生提早熟悉業界需求與工作環境（自我評鑑報告書第47頁第4行）。 3. 為確保本系畢業生畢業有一定的核心能力，學生畢業前須完成企業或廠商認可之畢業專題並將成果運用於實務上，以發揮商 	維持原訪評意見。 理由：雖增加第3點的說明，惟相關佐證仍不足，且未說明實施時程以及學生參與人數等資料，實地訪評委員所提問題仍存在。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p>業模式的創意與實作的能力。除上述作為外，也同時推薦能力及時間可配合的同學執行企業實習如五惠食品、桃園縣政府小學校外教學資源平台、PCHOME、資安學程暑期機房實習。同時在學生學習階段，每學期都會舉辦企業參訪及安排就業輔導課程，請企業人士，畢業校友返系分享就業心得，讓學生對企業文化有一定的了解。現正規劃依據本校執行智慧校園專案，提供學生更多參與的機會，同時積極拜訪大桃園區廠商，尋求更多企業實習機會。</p> <p>（自我評鑑報告書附錄第 89 頁 4-4、企業實習及畢業系友返系分享演講）</p>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學生、學習與支持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共同部分】</p> <p>該系雖訂有校外實習委員會設置要點推動學生校外實習相關工作，惟尚未訂定該系專屬之校外實習辦法，且無具體之校外實習之推動（第 6 頁，待改善事項第 4 點）。</p>	<p>1. 本系在本校訂定校外實習辦法之前，本系已於(100.01.13)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通過，並分別 100.02.15 99 學年度第 4 次院務會議修，100.05.24 99 學年度第 7 次教務會議通過本系完成『開南大學資訊及電子商務學系電子商務實習實施辦法』。之後，本系本著 PDCA 精神，檢討執行時遭遇困難，例如電子商務機房一般不提供學生實習，如果昧於事實，推派學生至所謂電子商務公司做勞務工作，對學生未必是好的選擇，所以經過兩次的調整完成現行的版本，『開南大學多媒體與行動商務學系實習實施辦法』（附件 22、開南大學多媒體與行動商務學系實習實施辦法）。</p> <p>2. 本系學生藉由專題實作成果與產業界洽談產學合作備忘錄已</p>	<p>維持部分訪評意見。</p> <p>理由：申復意見中雖提出實習實施辦法，惟仍缺乏具體之校外實習之推動。另外，說明中提出 90 家廠商以做為學生實習之機會，惟未看到回覆說明中的具體證據（如學級、人數及對應的廠商）。</p> <p>修改實地訪評報告書： 待改善事項：該系雖訂有校外實習委員會設置要點推動學生校外實習相關辦法，惟無具體之校外實習推動與成效。 建議事項：宜依據學生校外實習辦法積極尋求長期支持企業，推動學生校外實習，以培養專業技能，建立學生多元學習管道。</p>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有 90 家廠商以作為學生實習之機會（自我評鑑報告書第 55 頁第 10 行）。	
學生、學習與支持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共同部分】 該系針對學生休、退、轉學的預防性輔導成效有待提升。（第 6 頁，待改善事項第 6 點）	1. 本系設有學生學習中心，對三種學生進行預警及輔導，以預防學生休退學及轉學之發生。 (1) 前學期成績三分之二學分不及格之學生。 (2) 當學期期中考成績二分之一學分不及格之學生。 (3) 當學期在期中考前從未到課之學生。（自我評鑑報告書第 46 頁第 22 行、第 47 頁第 1 行及學生學習中心設置要點） 2. 本系導師對於學習狀況不佳或嚴重困難之同學亦會進行適當訪談與輔導，以預防學生休退學及轉學之發生，本系休退轉學率，在全校比率已是相對低的。（自我評鑑報告書第 42 頁第 23	維持原訪評意見。 理由：該系申復意見雖提出針對 3 種學生的預警及輔導措施，惟該系並未提出實際的輔導成效。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行及本系和全校休退轉學率)	
學生、學習與 支持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共同部分】 目前缺少系友會組織，不利強化系友與系上之向心力與聯繫。(第 6 頁，待改善事項第 7 點)	本系已建立系友 FaceBook 及系友會 (98 學年度成立) 以促進系友之互助與對母系之向心力，並在網站提供就業資訊。 (自我評鑑報告書第 51 頁第 2 行及自我評鑑報告書附錄 3-12)	維持原訪評意見。 理由：申復意見的說明仍缺乏相關的佐證，且系友會應為「正式組織」，而非該系於自我評鑑報告所提之「系友網頁」。因此實地訪評委員提問題仍存在。
研究、服務與 支持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共同部分】 該系專任教師除教學外，亦持續進行與系教育目標相關之研究，且將研究論文發表於國內外期刊及研討會發表研究，惟在期刊及第一作者發表之論文數，以該系 13 位教師計，仍有待提升。(第 8 頁，待改善事項第 1 點)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依本系歷年研究計劃表現統計表 (自我評鑑報告書簡報第 63 頁) 國內外期刊數有 67 篇、會議論文數有 112 篇，平均每年每人在期刊數發表量為約 1 篇及會議論文約為 1.7 篇。 目前期刊論文數占所有論文數近 38%，期刊論文中有 65.6% 以上、會議論文中 67.0% 之論文為第一作者，再者，有相當數量的論文是由所指導之學生列名第一作者，學生擔任第一作者之期刊論文占 3.0%，學生擔任第 	維持原訪評意見。 理由：該系每年每人在期刊論文發表量僅 1 篇，且集中在少數幾位教師，故仍建議提升期刊發表之論文數。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一作者之會議論文佔 12.5%，相關佐證資料可見期刊清單。根據上述相關資料，可見本系教師期刊數量與第一作者數量應屬合理。(期刊清單)	
研究、服務與支持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共同部分】 該系教師 98 至 102 學年度，獲得來自科技部研究計畫 10 件、教育部研究計畫 4 件、產學合作計畫 8 件，惟以該系目前 13 位教師計，再研究計畫數量上有待提升及改善。(第 9 頁，待改善事項第 2 點)	本系 97~102 學年度獲計畫數有科技部 10 件、教育部 4 件、尚有學校專題研究計畫數量 15 件(自我評鑑報告書第 54 頁第 5 行)、產學合作在教師部分有 12 件(自我評鑑簡報第 64 頁)，如自我評鑑簡報 62 頁，可顯示本系平均每年計畫有 6-7 件，每 2 人即有 1 計畫應屬合理，且科技部計畫數量近年已有提升現象。	維持原訪評意見。 理由：該系 5 年內獲科技部研究計畫 10 件、教育部研究計畫 4 件，故仍建議多爭取部會委辦或研究計畫與校內計畫數。
自我分析、改善與發展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共同部分】 該系自我分析與檢討機制之擬定，目前較難具體化實施，其可行性有待加強。(第 9 頁，待改善事項第 1 點)	本系依據 PDCA 架構擬定自我檢討機制如自我評鑑報告書第 64 頁圖 2-5-1 所示，並結合本系各委員會之運作機制(自我評鑑報告書第 64-66 頁)，依各項分工及時程逐步進行分析與檢討、提出 SWOT 分析結果(自	維持原訪評意見。 理由：該系所提申復資料僅係委員會運作機制，有關落實自我分析與檢討機制仍未詳細說明。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我評鑑報告書第 62 頁表 2-5-1)，並依此結果擬定具體之策略 5 項(自我評鑑報告書第 61 頁第 15 行)及行動方案 10 項(自我評報告書第 63 頁第 1 行)。可見本系自我分析與檢討機制具體可行，成效具有其明確性。	
自我分析、改善與發展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共同部分】 該系自我分析與檢討機制之落實，不易看出其成效，仍有待強化。(第 10 頁，待改善事項第 2 點)	本系依據 PDCA 架構擬定自我檢討機制如自我評鑑報告書第 64 頁圖 2-5-1 所示，並結合本系各委員會之運作機制(自我評鑑報告書第 64-66 頁)，依各項分工及時程逐步進行分析與檢討、提出 SWOT 分析結果(自我評鑑報告書第 62 頁表 2-5-1)，並依此結果擬定具體之策略 5 項(自我評鑑報告書第 61 頁第 15 行)及行動方案 10 項(自我評報告書第 63 頁第 1 行)。可見本系自我分析與檢討機制具體可行，成效具有其明確性。	維持原訪評意見。 理由：該系所提申復資料僅係課程規劃委員會運作與自我評鑑機制，有關落實自我改善策略與作法未詳細說明。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自我分析、改善與發展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共同部分】</p> <p>該系自我改善策略與作法不具體且不易瞭解，其可行性有待加強（第 10 頁，(二)待改善事項第 3 點）。</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系藉由自我改善機制（自我評鑑報告書第 67 頁圖 2-5-2）及課程規劃委員會之運作，以適時進行調整與修正教學內容及課程規劃，以達成培育目標及核心能力，並提升學生競爭能力（自我評鑑報告書第 66 頁第 23 行及第 67 頁第 1 行）。 2. 為落實自我改善，本系並結合自我分析與檢討機制及自我評鑑制度，自 99 學年度完成第一週期系所評鑑之各項改善項目及通過該週期追蹤評鑑。為精進教學、研究、輔導及服務之品質，本系於 101 及 102 學年度分別辦理自我評鑑，並請外部審查委員到校審查給予意見，做為本系階段式的逐步達到自我改善之目標及落實完成委員給予之修正改善意見。本系對 101、102 年度自我評鑑審查意見之改善完 	<p>維持原訪評意見。</p> <p>理由：該系所提申復資料僅係課程規劃委員會運作與自我評鑑機制，有關自我改善之可行性有待加強機制仍未詳細說明。</p>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成項目有 30 項（自我評鑑報告書第 68 頁第 29 行至第 71 頁第 14 行），足見本系自我改善策略及方法是依期程階段式的逐步完成，以達到持續改善之目標。	
自我分析、改善與發展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共同部分】 該系自我改善策略與作法之落實，不易達到持續進行改善之目標，仍有待強化（第 10 頁，待改善事項第 4 點）。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系藉由自我改善機制（自我評鑑報告書第 67 頁圖 2-5-2）及課程規劃委員會之運作，以適時進行調整與修正教學內容及課程規劃，以達成培育目標及核心能力，並提升學生競爭能力（自我評鑑報告書第 66 頁第 23 行及第 67 頁第 1 行）。 2. 為落實自我改善，本系並結合自我分析與檢討機制及自我評鑑制度，自 99 學年度完成第一週期系所評鑑之各項改善項目及通過該週期追蹤評鑑。為精進教學、研究、輔導及服務之品質，本系於 101 及 102 學年度分別辦 	維持原訪評意見。 理由：該系所提申復資料僅係課程規劃委員會運作與自我評鑑機制，有關持續改善之落實未詳細說明。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p>理自我評鑑，並請外部審查委員到校審查給予意見，作為本系階段式的逐步達到自我改善之目標及落實完成委員給予之修正改善意見。本系對 101、102 年度自我評鑑審查意見之改善完成項目有 30 項（自我評鑑報告書第 68 頁第 29 行至第 71 頁第 14 行），足見本系自我改善策略及方法是依期程階段式的逐步完成，以達到持續改善之目標。</p>	
自我分析、改善與發展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共同部分】 課程規劃委員會設置辦法未明訂納入系友代表，不利蒐集系友對課程規劃之相關建議。（第 10 頁，待改善項目第 5 點）。</p>	<p>本系系課程諮詢委員會設置辦法已納入系友代表及業界代表以蒐集系友、業界、學界之意見，研擬及規劃本系課程規劃表（本系系課程諮詢委員會設置辦法）。本系系課程規畫委員會做為研擬及決議本系課程規畫，亦有邀請業界代表及畢業生代表，讓本系課程規劃能盡可能蒐集到學、業界、系友之意見讓課程規劃達</p>	<p>維持原訪評意見。 理由：該系所提申復資料為「系課程諮詢委員」，非「課程規劃委員會設置辦法」。且「系課程諮詢委員」會議紀錄亦顯示業界、專家學者與系友出席人數未達設置之 6 至 9 人。</p>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到自我改善之目標(課程委員會簽到表【實地訪評待釐清問題附錄5-2】)。	

註：評鑑委員接受申復之修正意見，本會已直接在實地訪評報告書中進行文字修正。